附件3

2022年度安徽省政法优秀新闻作品评选

参评作品数额分配方案

一、各市推荐作品篇（件）

文字2 广播2 电视2 网络2 摄影4 媒体融合2

二、省直政法各单位推荐作品篇（件）

文字2 广播1 电视1 网络1 摄影4 媒体融合2

三、安徽日报、江淮法治杂志、安徽法制报、安徽工人日报等省级媒体各推荐作品篇（件）

文字4 摄影4

四、安徽广播电视台推荐作品篇（件）

电视4 广播3 网络2

五、中安在线网站推荐作品篇（件）

网络4 摄影2 媒体融合4

六、平安安徽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可根据情况积极踊跃投稿参评，数量不作要求。